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0 年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困难群众救助资金(临时救助)项目

主管部门: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委托单位:祁连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甘肃中恒安创科技有限公司

评价日期:2022 年 1 月

目录

- 一、项目概况 1
 - (一) 项目概况 1
 - 1. 项目背景及目的 1
 -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
 -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
 - 4. 项目管理流程 错误！未定义书签。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2
 - 1. 项目总目标 2
 - 2.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3
 - (三) 项目立项依据 3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4
 - (一) 绩效评价对象、范围和时间段 4
 - 1. 评价对象与范围 4
 - 2. 评价时间段 4
 - (二) 绩效评价原则和方法、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标准 4
 - 1. 评价原则和方法 4
 - 2. 评价指标体系 4
 - 3. 评价标准 5
 -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5
 - 1. 前期准备 5
 - 2. 评价实施 6
 - 3. 形成评价结果及报告 6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6
 - (一) 总体评价得分 6
 - (二) 综合评价结论 8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9
 - 1. 项目决策情况 9
 - 1.1 项目立项 9
 - 1.2 绩效目标 10
 - 1.3 资金投入 11
 - 2. 项目过程情况 11
 - 2.1 资金管理 12
 - 2.2 组织实施 13
 - 3. 项目产出情况 14
 - 3.1 产出数量 15
 - 3.2 产出质量 15
 - 4. 项目效益情况 17
 - 4.1 社会效益 17
 - 4.2 可持续影响 18
 - 4.3 满意度 18
-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8
- 六、有关建议 19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

附件 1 指标体系..... 21

附件 2 满意度报告..... 33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及目的

祁连县隶属青海省海北藏族自治州，因地处祁连山中段腹地而得名，北邻古丝绸之路的首要通道甘肃河西走廊。

祁连县占全州国土总面积的 41%。辖 4 乡 3 镇 45 个行政村，有汉、藏、蒙、回等 15 个民族，少数民族人口占 79.2%。境内平均海拔 3169 米，县城海拔 2787 米，年平均气温 1℃，年降水量约在 420 毫米之间，属典型的高原大陆性气候。

2019 年 5 月 15 日，青海省政府发布公告，包括祁连县在内的 12 县（市）退出贫困县序列。2019 年 9 月，入选首批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

祁连县 2020 年初共有 7 个乡镇，家庭贫困、生病或发生意外事件需要救助，费用较高，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统一发放救助补助资金，保障困难家庭的基本生活，促进困难家庭的生活得以长期保障。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主要内容及完成情况

评价组经梳理项目相关资料，2020 年困难群众救助资金（临时救助）项目由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实施，共涉及祁连县 7 个乡镇。

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按要求向祁连县 7 个乡镇统一发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2）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祁连县财政局：负责安排项目财政资金预算、下达及日常监督和管理。

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项目的监督检查和项目资金使用的日常监督，建立并完善项目档案，加强资金的使用管理，审核报账资料的真实性和合规性。

祁连县各乡镇：调查核实急难事件和困难程度，落实救助政策，发放补助资

金(备用金)。对额度 5,000.00 元以内的,完成入户调查、审核、审批。

(3) 项目管理流程

根据青海省民政厅文件《关于进一步落实好临时救助审核确认程序的通知》(青民发[2021]115号),县民政局落实临时救助审批责任,对乡镇提交意见组织核查和审批;乡镇(办事处)履行临时救助申请受理、调查核实、审核等工作职责;村委会和社区(居委会)协助乡镇(办事处)做好申请临时救助对象家庭情况的调查核实工作。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 预算资金安排情况

根据 2020 年海北州财政局《海北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北财[2020]300 号)和《海北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第三批)的通知》(北财[2020]314 号)下达补助资金 1,468 万元。

(2) 预算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临时救助资金支付凭证,2020 年和 2021 年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临时救助资金共计支出 14,68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100.00%。

序号	2020 年	2021 年	合计
急难型	2,043,886.00	2,210,182.00	4,254,068.00
支出型	4,461,200.00	1,596,549.00	6,057,749.00
各乡镇备用金	2,374,210.34	1,000,000.00	3,374,210.34
政府购买资金	411,421.00	498,037.00	909,458.00
支 2021 年特困人员供养金		49,696.66	49,696.66
流浪乞讨人员--朶哑巴入住西宁福利院		34,818.00	34,818.00
合计	9,290,717.34	5,389,282.66	14,680,000.00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总目标

组织实施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

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保障困难家庭的基本生活，促进困难家庭的生活得以长期保障。

2.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对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年度计划、项目实施方案、绩效目标等相关材料梳理汇总，2020 年度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困难群众救助资金(临时救助)项目具体绩效目标详见表 1-5 所示。

表 1-1 2020 年度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困难群众救助资金(临时救助)项目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救助对象发放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临时救助对象补助发放资质符合率	100%
		临时救助对象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临时救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	≤1.8 万元
		救急难	≤3.798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临时救助对象家庭的基本生活	保障
		临时救助低保对象投诉率	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困难人群经济救助，促进困难家庭长期基本生活得以保障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人群满意度	≥98%

(三) 项目立项依据

2018 年青海省民政厅和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救助工作实施意见》(青民发[2018]118 号)文件，拓展和完善临时救助政策，提升救助水平，切实保障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对象、范围和时间段

1. 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为祁连县 2020 年民政与扶贫开发局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1468 万元。评价范围涉及祁连县财政局、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等单位部门。

2. 评价时间段

本次绩效评价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二）

绩效评价原则和方法、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标准

1. 评价原则和方法

本次对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坚持定量优先、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全面系统、公正客观、合规合法、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评价实施过程中，将综合使用文献研究法、社会调查法、因素分析法和比较分析法等多种方法。

社会调查法主要通过问卷调研、访谈等形式实现，比较法则是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同时通过文献资料搜索、多因素分析来支撑评价的逻辑紧密性与客观性。

2. 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参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要求，对共性指标进行设计。个性指标结合项目自身特点，针对性进行设计。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本次评价按照逻辑分析法进行指标设计，以科学性、可操作性、有用性等为基本原则，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的逻辑路径进行绩效指标设计。围绕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等四个维度，对每个维度下的重点内容和要素进行了提炼，指标设置有效遵从 SMART 原则，综合历史标准、行业标准和计划标准科学设置指标目标值。评价指标内在逻辑的一致性增强了评估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行性。

3. 评价标准

（1）指标评定标准

本报告的评价标准是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分别按照国家标准、计划标准、通用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

对于定性指标，一般通过制度文献、记录、社会调查等途径采集相关数据。

对于定量指标，在评价过程中主要采用线性判断为主、区间范围判断为辅的方式进行考核。通过参照国家标准、计划标准或通用标准设定目标值或目标区间范围，再通过线性判断或范围判断，明确指标得分情况。

（2）绩效等级划分标准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实施分为前期准备、实地调研、数据分析及报告撰写三个阶段，评价期限为2022年1月5日至2022年2月28日。各阶段工作内容如下：

1. 前期准备

前期准备时间：2022年1月5日—1月10日。

工作：一是成立绩效评价小组，搜集项目资料及相关政策文件，全面了解项

目、资金基本情况。二是工作方案制定及论证。根据项目特点形成评价工作方案、实地调研方案，准备部署现场调研工作。

2. 评价实施

评价实施时间：2022 年 1 月 11 日—2 月 20 日。

工作：一是基础数据采集及复核。通过基础表等形式对项目、资金相关数据及内容进行收集、整理、分析判断，主要包括项目建设完成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管理制度与执行情况等，并对基础数据与项目资料进行复核。二是访谈调研。对祁连县财政局、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和考察 2020 年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困难群众救助资金（临时救助）项目实施管理情况，发现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问题。三是问卷调研。对项目受益对象开展问卷调查。

3. 形成评价结果及报告

形成评价结果及报告时间：2022 年 2 月 21 日—2 月 28 日。

工作：一是数据整理和分析。针对实地调研所采集的数据进行初步整理，对访谈记录进行整理，对满意度问卷进行分析。二是报告撰写、论证及修改。对指标体系进行打分，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总结项目经验、分析不足，针对所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建议，并进行公司内部质量控制。结合相关评审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完善，形成终稿。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总体评价得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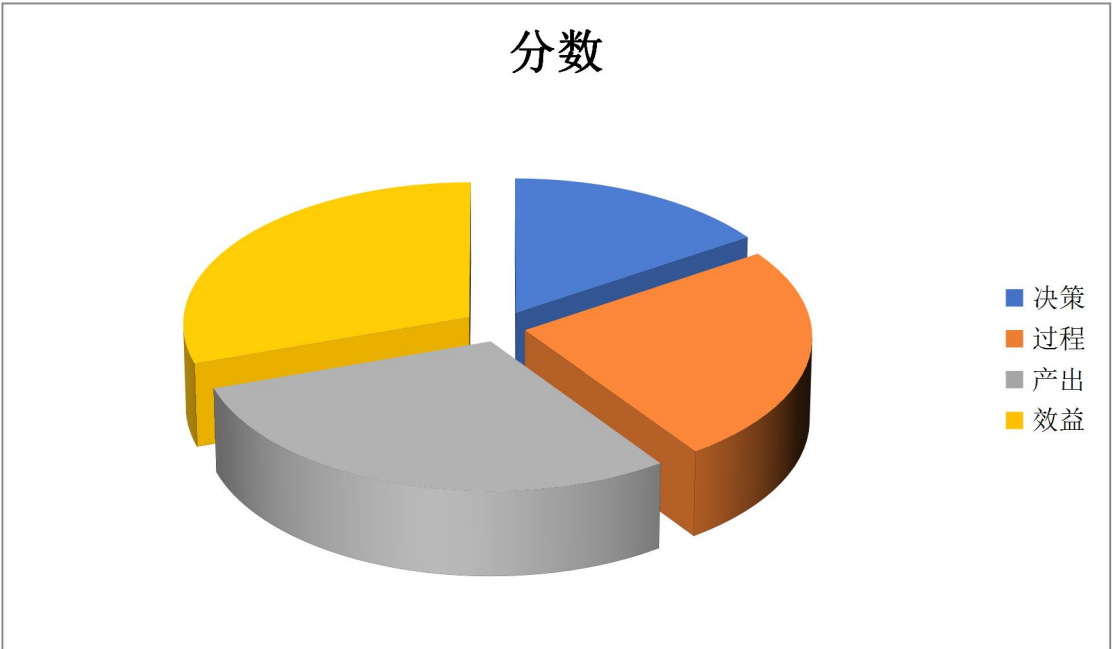
依据项目基础信息统计，结合现场调研情况，按照评价组研制的评价指标体系，2020 年度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困难群众救助资金（临时救助）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85.08 分，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绩效评价等级标准相关规定，该项目绩效评价级别为“良”。

具体得分情况见表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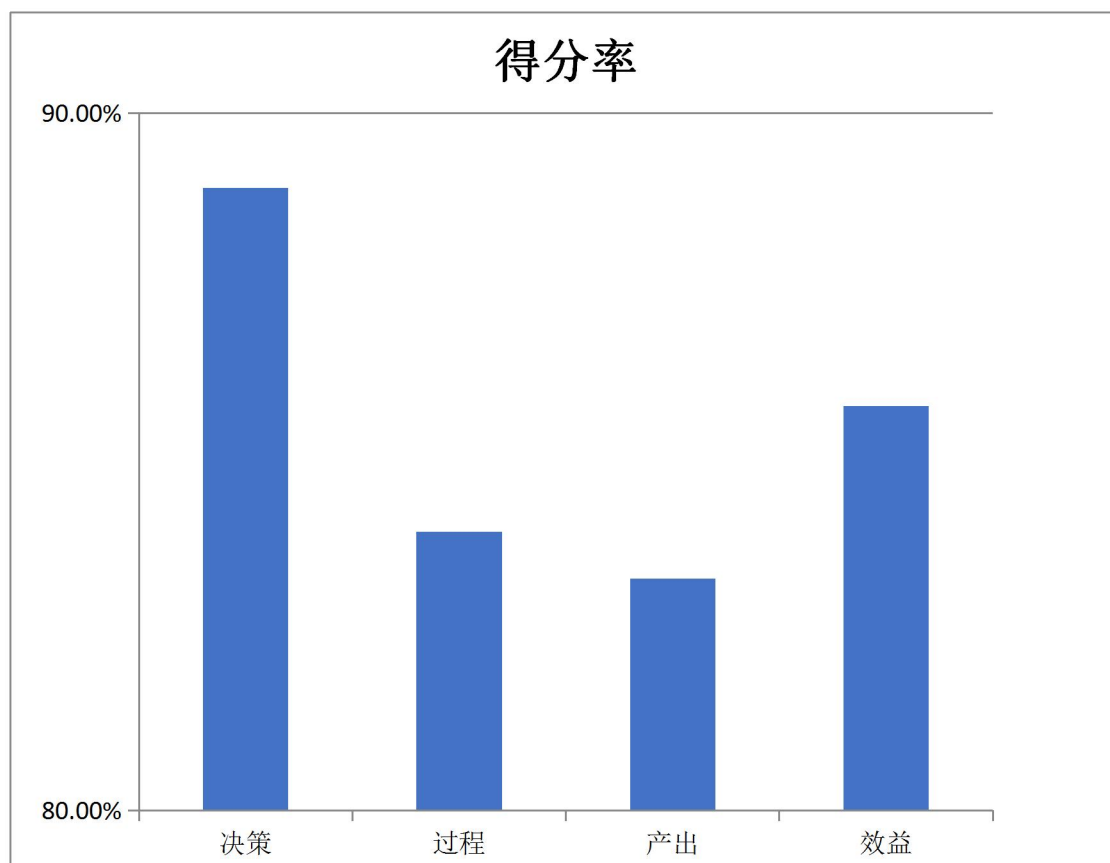
表 3-1 2020 年度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困难群众救助资金（临时救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权重分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00	13.34	88.93%
过程	25.00	21.00	84.00%
产出	30.00	25.00	83.33%
效益	30.00	25.74	85.80%
总计	100.00	85.08	85.08%

分数如下图：



得分率如下图：



（二）综合评价结论

从项目决策方面来看，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国民经济发展规划；项目按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立项程序规范。从项目过程方面来看，资金支出合规，符合国家财经法规；项目实施单位均对资金的支出情况开展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财务监控基本有效。从项目产出方面来看，5000 元以内支出型救助入户调查率达到 30%以及 5000 元以上支出型救助入户逐户进行入户调查；乡镇临时救助备用金通过社会化形式全额发放到救助对象。从项目效益来看，该项目经济效益完成情况较好，2020 年临时救助实况通过申请人所居住的村（居）民委员会张榜公示以及大美祁连公众号公布，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项目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档案归档较为齐全、规范。

但评价组经分析发现，项目也存在以下问题：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不合理，未对 7 个乡镇备用金设置绩效指标，质量指标的三级指标与时效指标重复；7 个乡镇未建立备用金制度，县级民政部门未对备用金进行日常监管；未建立责任追究制度；未区分主观故意、客观偏差和改革创新等不同情形追责；未将

骗取救助人员信息纳入征信黑名单，未在居住地或大美祁连公众号进行公示，项目资金发放及时性不足；受助困难群众满意度不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共包含 3 个二级指标，6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15.00 分，得分 13.34 分，得分率为 88.93%。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但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性不高；绩效目标不清晰。

表 4-1 决策类指标得分情况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1.1 项目立项	5.00	5.00	100.00%
1.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50	2.50	100.00%
1.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50	2.50	100.00%
1.2 绩效目标	5.00	3.34	66.80%
1.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50	1.67	66.80%
1.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50	1.67	66.80%
1.3 资金投入	5.00	5.00	100.00%
1.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50	2.50	100.00%
1.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50	2.50	100.00%
合计	15.00	13.34	88.93%

1.1 项目立项

1.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该项权重分为 2.50 分，实际得分 2.50 分。具体依据为：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青海省、海北州相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依据为民政部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救助工作实施意见》文件(民发[2018]23 号) 青海省民政厅和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救助工作实施意见》(青民发[2018]118 号) 文件；

②项目立项符合青海省民政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与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1.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该项权重分为 2.50 分，实际得分 2.50 分。具体依据为：

①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提交《绩效目标申请表》，祁连县财政局审核同意，2020 年下达项目资金，该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提供了祁连县财政局文件《祁连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祁财字[2020]330 号)和《祁连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第三批)的通知》(祁财字[2020]344 号)；

③事前已经祁连县财政局审核同意，符合集体决策要求。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1.2 绩效目标

1.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项权重分为 2.50 分，实际得分 1.67 分。具体依据为：

① 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提交《绩效目标申请表》，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性不高，未对 7 个乡镇备用金设置绩效指标，质量指标的三级指标临时救助对象补助发放及时率与时效指标临时救助资金及时发放率重复；

③ 通过 2020-2021 年进行相关救助，该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 项目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扣除②项指标权重分，该指标得 3/4 权重分。

1.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该项权重分为 2.50 分，实际得分 1.67 分。具体依据为：

① 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项目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数量指标为临时救助对象补

助资金及时发放率，未通过具体的指标值进行衡量和时效指标未设置项目具体完成时间，绩效目标不清晰；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扣除②项指标权重分，该指标得 3/4 权重分。

1.3 资金投入

1.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该项权重分为 2.50 分，实际得分 2.50 分。具体依据为：

①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祁连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祁财字[2020]330 号)和《祁连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第三批)的通知》(祁财字[2020]344 号)；

②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

③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关于印发〈海北州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北民[2019]50 号)文件；

④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1.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该项权重分为 2.50 分，实际得分 2.50 分。具体依据为：

① 按海北州民政局和海北州财政局《关于印发〈海北州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北民[2019]50 号)文件，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

② 资金分配额度清晰，明确每个家庭人员数量及当年城市低保标准。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2. 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共包含 2 个二级指标，8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25.00 分，得分 21.00 分，得分率为 84.00%。该项目资金支出合规，组织实施制度健全，但存在制度执行有效性不高、管理制度不健全的情况。

表 4-2 过程类指标得分情况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2.1 资金管理	12.00	12.00	100.00%
2.1.1 资金到位率	3.00	3.00	100.00%
2.1.2 预算执行率	3.00	3.00	100.00%
2.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00	3.00	100.00%
2.1.4 财务监控有效性	3.00	3.00	100.00%
2.2 组织实施	13.00	9.00	69.23%
2.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3.00	100.00%
2.2.2 项目申报审核规范性	3.00	2.00	66.67%
2.2.3 政府采购规范性	3.00	3.00	100.00%
2.2.4 项目监督检查规范性	4.00	1.00	25.00%
合计	25.00	21.00	84.00%

2.1 资金管理

2.1.1 资金到位率

该项权重分为 3.00 分，实际得分 3.00 分。具体依据为：

资金到位率=（1,4680,000.00/1,4680,000.00）×100%=100%；

实际到位资金：海北藏族自治州资金 14,680,000.00 元；

预算资金：1,4680,000.00 元。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

2.1.2 预算执行率

该项权重分为 3.00 分，实际得分 3.00 分。具体依据为：

预算执行率=（1,4680,000.00/1,4680,000.00）×100%=100%；

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0 年和 2021 年合计支付金额 1,4680,000.00 元。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

2.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项权重分为 3.00 分，实际得分 3.00 分。具体依据为：

- ①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 ②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 ③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 ④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2.1.4 财务监控有效性

该项权重分为 3.00 分，实际得分 3.00 分。具体依据为：

- ① 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已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 ② 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收集了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支付的凭证；
- ③ 监控措施有效。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2.2 组织实施

2.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该项权重分为 3.00 分，实际得分 3.00 分。具体依据为：

- ① 已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 ② 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 ③ 已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 ④ 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2.2.2 项目申报审核规范性

该项权重分为 3.00 分，实际得分 2.00 分。具体依据为：

- ① 项目经由乡（镇）政府初审，逐户调查评估，审核材料规范、齐全；
- ② 项目经由县民政局主管部门审核备案；
- ③ 7 个乡镇未建立备用金制度，县级民政部门未对备用金进行日常监管。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扣除③项指标权重分，该指标得 2/3 权重分。

2.2.3 政府采购规范性

该项权重分为 3.00 分，实际得分 3.00 分。具体依据为：

- ① 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向社会力量购买社会救助经办服务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按照政府采购相关限额标准采用合适的采购方式；
- ② 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向社会力量购买社会救助经办服务采购项目合同内容全面，对实施期限、实施内容、双方职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

规定；

③ 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向社会力量购买社会救助经办服务采购项目合同签订过程中审批程序、签订形式规范，及时完成合同的签订，严格依据合同条例执行合同管理。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2.2.4 项目监督检查规范性

该项权重分为 4.00 分，实际得分 1.00 分。具体依据为：

① 未建立责任追究制度；

② 未区分主观故意、客观偏差和改革创新等不同情形追责；

③ 2021 年对因救助对象隐瞒个人家庭经济财务状况造成错救的，追回救助补助金 2 户，未将骗取救助人员信息纳入征信黑名单，未在居住地或大美祁连公众号进行公示；

④ 2021 年 9 月 16 日，省民政厅救助处对社会救助工作进行专项检查，确保临时救助政策落实到位。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1/4 权重分。

3.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共包含 3 个二级指标，5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30.00 分，得分 25.00 分，得分率为 83.33%。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完成情况较好，但项目资金发放及时性不足，项目服务质量存在欠缺。

表 4-3 产出类指标得分情况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3.1 产出数量	10.00	10.00	100.00%
3.1.1 救助对象调查标准达标程度	5.00	5.00	100.00%
3.1.2 乡镇临时救助备用金发放率	5.00	5.00	100.00%
3.2 产出质量	5.00	5.00	100.00%
3.2.1 救助对象符合规定标准达标率	5.00	5.00	100.00%
3.3 产出时效	10.00	5.00	50.00%
3.3.1 救助对象审批及时性	5.00	5.00	100.00%
3.3.2 项目资金发放及时性	5.00	0.00	0.00%
3.4 产出成本	5.00	5.00	100.00%
3.4.1 临时救助成本节约率	2.50	2.50	100.00%
3.4.2 急救难成本节约率	2.50	2.50	100.00%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合计	30.00	25.00	83.33%

3.1 产出数量

3.1.1 救助对象调查标准达标程度

该项权重分为 5.00 分，实际得分 5.00 分。具体依据为：

① 根据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向社会力量购买社会救助经办服务采购项目合同 5000 元以内支出型救助入户调查率达到 30%；

② 根据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向社会力量购买社会救助经办服务采购项目合同 5000 元以上支出型救助逐户进行入户调查；

③根据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向社会力量购买社会救助经办服务采购项目合同家庭成员中有重病、重残年内排查率达到 100%；

④根据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向社会力量购买社会救助经办服务采购项目合同特困供养、孤儿抽样年内排查率达到 100%。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3.1.2 乡镇临时救助备用金发放率

该项权重分为 5.00 分，实际得分 5.00 分。具体依据为：

实际完成率=(3,374,210.74/3,374,210.74) *100%=100%；

实际产出数：根据各乡镇备用金支出明细表，2020 年拨付各乡镇资金 2,374,210.74 元和 2020 年拨付各乡镇资金 1,000,000.00 元，合计 3,374,210.74 元；

计划产出数：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拨付各乡镇资金 2,374,210.74 元和 2020 年拨付各乡镇资金 1,000,000.00 元，合计 3,374,210.74 元。

得分=5*100%=5.00 分。

3.2 产出质量

3.2.1 救助对象符合规定标准达标率

该项权重分为 5.00 分，实际得分 5.00 分。具体依据为：

① 急难型救助对象是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

② 支出型救助对象是因教育、医疗、住房等生活必需支出突然增加超出家族承受能力。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3.3 产出时效

3.3.1 救助对象审批及时性

该项权重分为 5.00 分，实际得分 5.00 分。具体依据为：

根据救助档案案例：

- ① 5000 元以内支出型救助 7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
- ② 5000 元以上支出型救助乡镇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
- ③ 5000 元以上支出型救助县民政局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
- ④ 急难性救助资金是否在 1-2 日完成发放。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3.3.2 项目资金发放及时性

该项权重分为 5.00 分，实际得分 0.00 分。具体依据为：

实际完成时间：2020 年支出资金 9,290,717.34 元和 2021 年支出 5,389,282.66 元，合计 14,680,000.00 元；

计划完成时间：2020 年。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得分=5*（1-（2-1）/1）=0 分。

3.4 产出成本

3.4.1 临时救助成本节约率

该项权重分为 2.50 分，实际得分 2.50 分。具体依据为：

根据临时救助资金发放明细表及基础数据，临时救助成本小于等于 37,890.00 元。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3.4.2 急救难成本节约率

该项权重分为 2.50 分，实际得分 2.50 分。具体依据为：

根据急救难资金发放明细表及基础数据，临时救助成本小于等于 18,000.00 元。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4.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共包含 3 个二级指标，3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30.00 分，得分 25.74 分，得分率为 85.80%。该项目经济效益完成情况较好，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后效果一般。

表 4-4 效益类指标得分情况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4.1 社会效益	15.00	13.66	91.07%
4.1.1 提升情况	5.00	5.00	100.00%
4.1.2 保障临时救助对象家庭基本生活情况	5.00	3.66	73.20%
4.1.3 临时救助低保对象投诉率	5.00	5.00	100.00%
4.2 可持续影响	5.00	5.00	100.00%
4.2.1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5.00	5.00	100.00%
4.3 满意度	10.00	7.08	70.80%
4.3.1 受助困难人群满意度	10.00	7.08	70.80%
合计	30.00	25.74	85.80%

4.1 社会效益

4.1.1 提升情况

该项权重分为 5.00 分，实际得分 5.00 分。具体依据为：

- ① 信息共享；
- ② 临时救助实况通过申请人所居住的村（居）民委员会张榜公示，以及公布；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4.1.2 保障临时救助对象家庭基本生活情况

该项权重分为 5.00 分，实际得分 3.66 分。具体依据为：

社会调查共 245 份，其中 211 份为现场调查，34 份为电话调查，满意度为 71.71%，较目标值 98%降低 26.29%，扣除 26.83%的权重分。

得分=5*（1-26.83%）=3.66 分。

4.1.3 临时救助低保对象投诉率

该项权重分为 5.00 分，实际得分 5.00 分。具体依据为：

根据询问相关工作人员，不存在临时救助低保对象投诉情况。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4.2 可持续影响

4.2.1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该项权重分为 5.00 分，实际得分 5.00 分。具体依据为：

① 建立了相应的项目档案管理制度；

② 项目档案资料归档齐全、规范并建立完善电子档案。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4.3 满意度

4.3.1 受助困难人群满意度

社会调查共 245 份，其中 211 份为现场调查，34 份为电话调查，满意度为 69.32%，较目标值 98%降低 28.68%，扣除 29.17%的权重分。

得分=10*（1-29.17%）=7.08 分。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项目绩效目标不清晰，指标设置重复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性不高，未对 7 个乡镇备用金设置绩效指标，质量指标的三级指标与时效指标重复；绩效目标不清晰

2. 未建立备用金管理制度

7 个乡镇未建立备用金制度，县级民政部门未对备用金进行日常监管。

3. 项目监督检查不规范

存在监督制度不健全的情况，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未建立责任追究制度；未区分主观故意、客观偏差和改革创新等不同情形追责；未将

骗取救助人员信息纳入征信黑名单，未在居住地居委会或大美祁连公众号进行公示。

4. 产出时效性不足

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支出资金 9,290,717.34 元和 2021 年支出 5,389,282.66 元，合计 14,680,000.00 元。该项目计划完成时间为 2020 年，未按时完成该项目。

六、有关建议

1. 合理、规范设定绩效目标

建议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应明确、合理设定相应的绩效指标，提高业务人员预算管理综合素质，牢固树立绩效理念，围绕“科学规范、公开公正、效益优先”的基本原则，将绩效理念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结果的全过程。

2. 加强监管力度，提高服务质量

建议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加强监管，通知 7 个乡镇应建立备用金管理制度，并做到专款专用，专人专账管理，县级民政单位应加强对公司部门备用金的日常监管。

3. 加强制度建设，促进项目监督机制的规范化

建议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加强监管，建立健全责任追究制度，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区分主观故意、客观偏差和改革创新等不同情形追责；对祁连县扶贫政策落实和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地毯式检查，实现全面覆盖、不留死角。

4. 加强产出时效管理

建议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加强对项目时效性监管，按时完成相关项目。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1 指标体系

附件 2 满意度报告

评价单位：甘肃中恒安创科技有限公司

评价时间：2022 年 1 月

附件 1 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评价依据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1 决策	1.1 项目立项	1.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5	充分	通用标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青海省、海北州相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青海省民政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注：以上要素各占 1/5 权重，符合则得对应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青海省、海北州相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依据为民政部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救助工作实施意见》文件(民发[2018]23 号)青海省民政厅和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救助工作实施意见》(青民发[2018]118 号)文件； ②项目立项符合青海省民政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与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2.50

		1.1.2 立项 程序 规范 性	2.5	规范	通用 标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注：以上要素各占 1/3 权重，符合则得对应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①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提交《绩效目标申请表》，祁连县财政局审核同意，2020 年下达项目资金，该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提供了祁连县财政局文件《祁连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祁财字[2020]330 号)和《祁连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第三批)的通知》(祁财字[2020]344 号)； ③事前已经祁连县财政局审核同意，符合集体决策要求。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2.50
	1.2 绩效 目标	1.2.1 绩效 目标 合理 性	2.5	合理	通用 标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注：以上要素各占 1/4 权重，符合则得对应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①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提交《绩效目标申请表》，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性不高，未对 7 个乡镇备用金设置绩效指标，质量指标的三级指标临时救助对象补助发放及时率与时效指标临时救助资金及时发放率重复； ③通过 2020-2021 年进行相关救助，该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项目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1.67

		1.2.2 绩效 指标 明确 性	2.5	明确	通用 标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注：以上要素各占 1/3 权重，符合则得对应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项目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时效指标未设置项目具体完成时间，绩效目标不清晰；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1.67
	1.3 资金 投入	1.3.1 预算 编制 科学 性	2.5	明确	通用 标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注：以上要素各占 1/4 权重，符合则得对应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祁连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祁财字[2020]330 号)和《祁连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第三批)的通知》(祁财字[2020]344 号)；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关于印发〈海北州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北民[2019]50 号)文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2.50
		1.3.2 资金 分配	2.5	合理	通用 标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①按海北州民政局和海北州财政局《关于印发〈海北州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北民[2019]50 号)文件，预算资金	2.50

		合理性			准	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注：以上要素各占 1/2 权重，符合则得对应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分配依据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清晰，明确每个家庭人员数量及当年城市低保标准。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小计		15						13.34
2 过程	2.1 资金管理	2.1.1 资金到位率	3	100%	计划标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注：得分=指标分值*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14,680,000.00/14,680,000.00）×100%=100%； 实际到位资金：海北藏族自治州资金 14,680,000.00 元； 预算资金：14,680,000.00 元。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	3.00
		2.1.2 预算执行率	3	100%	计划标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注：得分=指标分值*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14,680,000.00/14,680,000.00）×100%=100%； 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0 年和 2021 年合计支付金额 14,680,000.00 元。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	3.00
		2.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合规	通用标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00

						况。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注：以上要素各占 1/4 权重，符合则得对应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2.1.4 财务 监控 有效性	3	有效	通用 标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 为保障资金的安全、 规范运行而采取了 必要的监控措施， 用以反映和考核 项目实施单位对 资金运行的控制 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③监控措施是否有效。 注：以上要素各占 1/3 权重，符合则得对应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①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已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收集了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支付的凭证； ③监控措施有效。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3.00
	2.2 组 织 实 施	2.2.1 管理 制度 健全 性	3	健全	行业 标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 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是否健全，用以反 映和考核财务和业 务管理制度对项目 顺利实施的保障情 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 制度； ②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 完整； ③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 理制度； ④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 完整。 注：以上要素各占 1/4 权重，符合 则得对应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①已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③已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④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3.00

		2.2.2 项目申报 审核规范 性	3	规范	通用 标准	考察项目申报、审核过程等相关内容是否规范、合理。	①项目经由乡（镇）政府初审，审核材料规范、齐全； ②项目经由主管部门县民政局审核备案，审核材料齐全、规范； ③7个乡镇是否均已建立备用金制度；县级民政部门是否对备用金进行日常监管。 ①②③各占1/3权重分，符合则得对应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①项目经由乡（镇）政府初审，逐户调查评估，审核材料规范、齐全； ②项目经由县民政局主管部门审核备案； ③7个乡镇未建立备用金制度，县级民政部门未对备用金进行日常监管。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扣除③项指标权重分，该指标得2/3权重分。	2.00
		2.2.3 政府采购 规范性	3	通用标准	规范	考察项目采购流程是否合规，合同签订内容、签订流程等相关内容是否规范、合理。	①采购活动按照政府采购相关限额标准采用合适的采购方式； ②合同内容全面，对实施期限、实施内容、双方职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 ③合同签订过程中审批程序、签订形式规范，及时完成合同的签订，严格依据合同条例执行合同管理。 ①②③各占1/3权重分符合则得对应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①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向社会力量购买社会救助经办服务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按照政府采购相关限额标准采用合适的采购方式； ②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向社会力量购买社会救助经办服务采购项目合同内容全面，对实施期限、实施内容、双方职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 ③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向社会力量购买社会救助经办服务采购项目合同签订过程中审批程序、签订形式规范，及时完成合同的签订，严格依据合同条例执行合同管理。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3.00
		2.2.4	4	规范	通	考察项目监督检查	①是否建立责任追究制度；	①未建立责任追究制度；	1.00

		项目监督检查规范性			用标准	等相关内容是否规范、合理。	②是否区分主观故意、客观偏差和改革创新等不同情形追责，对主观故意造成工作失误和损失的，严肃追究相关责任；对客观偏差或探索创新、先行先试造成工作失误的，从轻、减轻或免于追责； ③对因救助对象隐瞒个人家庭经济财务状况造成错救的，按骗取救助金处理，应追回救助补助金，将骗取救助人员信息纳入征信黑名单，并在居住地进行公示； ④会同审计、监察等相关部门定期组织开展专项检查，确保临时救助政策落实到位。 ①②③④各占 1 / 4 权重分，符合则得对应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②未区分主观故意、客观偏差和改革创新等不同情形追责； ③2021 年对因救助对象隐瞒个人家庭经济财务状况造成错救的，追回救助补助金 2 户，未将骗取救助人员信息纳入征信黑名单，未在居住地或大美祁连公众号进行公示； ④2021 年 9 月 16 日，省民政厅救助处对社会救助工作进行专项检查，确保临时救助政策落实到位。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1/4 权重分。	
		小计	25						21.00
3 产出	3.1 产出数量	3.1.1 救助对象调查标准达标程度	5	达标	计划标准	考察救助对象发放时调查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程度。	①5000 元以内支出型救助入户调查率是否达到 30%； ②5000 元以上支出型救助入户是否逐户进行入户调查； ③家庭成员中有重病、重残年内排查率是否达到 100%；	①根据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向社会力量购买社会救助经办服务采购项目合同 5000 元以内支出型救助入户调查率达到 30%； ②根据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向社会力量购买社会救助经办服务采购项目合同 5000 元以上支出型救助逐户进行入户调查； ③根据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向社会力量购买社会救助经办服务采购项目合同家庭成员中有重病、重残年内排查率达到 100%；	5.00

						④特困供养、孤儿抽样年内排查率是否达到 100%。 ①②③④各占 1 / 4 权重分，符合则得对应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④根据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向社会力量购买社会救助经办服务采购项目合同特困供养、孤儿抽样年内排查率达到 100%。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3.1.2	乡镇临时救助备用金发放率	5	达标	计划标准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乡镇临时救助备用金通过社会化形式发放到救助对象的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乡镇临时救助备用金实际发放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乡镇临时救助备用金发放数量。 注：得分=指标分值*实际完成率。	实际完成率=（3,374,210.74/3,374,210.74）*100%=100%； 实际产出数：根据各乡镇备用金支出明细表，2020 年拨付各乡镇资金 2,374,210.74 元和 2020 年拨付各乡镇资金 1,000,000.00 元，合计 3,374,210.74 元。 计划产出数：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0 年拨付各乡镇资金 2,374,210.74 元和 2020 年拨付各乡镇资金 1,000,000.00 元，合计 3,374,210.74 元。 得分=5*100%=5.00 分。	5.00	
	3.2	产出质量	5	符合	计划标准	救助对象是否符合规定的需救助的条件要求。 ①急难型救助对象是否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 ②支出型救助对象是否因教育、医疗、住房等生活必需支出突然增加超出家族承受能力。 ①②各占 1 / 2 权重分，符合则得对应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①急难型救助对象是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 ②支出型救助对象是因教育、医疗、住房等生活必需支出突然增加超出家族承受能力。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5.00	
	3.3	3.3.1	5	完成	计	救助对象是否获得	①5000 元以内支出型救助 7 个工作	根据救助档案案例：	5.00

	产出时效	救助对象审批及时性			划标准	审批。	日内完成审批； ②5000 元以上支出型救助乡镇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 ③5000 元以上支出型救助县民政局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 ④急难性救助资金是否在 1-2 日完成发放。 ①②③④各占 1 / 4 权重分，符合则得对应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①5000 元以内支出型救助 7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 ②5000 元以上支出型救助乡镇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 ③5000 元以上支出型救助县民政局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 ④急难性救助资金在 1-2 日完成发放。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3.3.2 项目资金发放及时性	5	完成	计划标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注：实际完成时间少于等于计划完成时间得满分； 实际完成时间大于计划完成时间，得分=指标分值*(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	实际完成时间：2020 年支出资金 9,290,717.34 元和 2021 年支出 5,389,282.66 元，合计 14,680,000.00 元； 计划完成时间：2020 年。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得分=5*(1-(2-1)/1)=0 分。	0.00
	3.4 产出成本	3.4.1 临时救助成本节约	2.5	≤ 37,890.00 元	计划标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根据临时救助资金发放明细表及基础数据，临时救助成本小于等于 37,890.00 元。	2.50

		率				程度。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标准应为 0%，标准应为大于等于 0 即得满分，小于 0 不得分。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3.4.2 急救 难成 本节 约率	2.5	$\leq$ 18,000.00 元	计 划 标 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标准应为 0%，标准应为大于等于 0 即得满分，小于 0 不得分。	根据急救难资金发放明细表及基础数据，临时救助成本小于等于 18,000.00 元。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2.50
		小计	30						25
4 效 益	4.1 社 会 效 益	4.1.1 提 升 情 况	5	提升	通 用 标 准	项目信息是否实现共享，临时救助实况是否定期向社会公开，公众和媒体发现揭露的问题，及时查处并公布处理结果	①信息共享； ②临时救助实况要定期向社会公开，公众和媒体发现揭露的问题，及时查处并公布处理结果。 注：以上要素各占 1/2 权重，符合则得对应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①信息共享； ②临时救助实况通过申请人所居住的村（居）民委员会张榜公示以及大美祁连公众号公布。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5.00

		4.1.2 保障 临时 救助 对象 家庭 基本 生活 情况	5	98%	通用 标准	临时救助是否保障 救助家庭对象基本 生活。	通过调查问卷，考查资助对象是否 救助资金额度满意情况。 注：得分=指标分值*调查卷相关问 题得分率。	社会调查共 245 份，其中 211 份为现场调查，34 份为电话调查，满意度为 71.71%，较目标值 98% 降低 26.29%，扣除 26.83%的权重分。 得分=5*（1-26.83%）=3.66 分。	3.66
		4.1.3 临时 救助 低保 对象 投诉 率	5	0%	计 划 标 准	临时救助低保对象 投诉情况	是否存在临时救助低保对象投诉情 况。 注：不存在临时救助低保对象投诉 情况得满分，否则该指标不得分。	根据询问相关工作人员，不存在临时救助低保对 象投诉情况。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5.00
	4.2 可 持 续 影 响	4.2.1 档案 管理 机制 健全 性	5	健全	通用 标准	项目档案管理机制 是否健全，项目档 案资料是否规范。	①建立有相应的项目档案管理制度； ②项目档案资料归档齐全、规范并 建立完善电子档案。 注：以上要素各占 1/2 权重，符合 则得对应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①建立了相应的项目档案管理制度； ②项目档案资料归档齐全、规范并建立完善电子 档案。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5.00

	4.3	4.3.1 受助 困难 人群 满意 度	10	98%	计 划 标 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满意度达到 98%得权重分，每降低 1%扣除权重分的 1.02%，扣完为止。	社会调查共 245 份，其中 211 份为现场调查，34 份为电话调查，满意度为 69.32%，较目标值 98%降低 28.68%，扣除 29.17%的权重分。 得分=10*（1-29.17%）=7.08 分。	7.08
		小计	30						25.74
		合计	100						85.08

附件 2 满意度报告

2020 年度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困难群众救助 资金(临时救助)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报告

一、调研对象与调研内容

(一) 调研对象

本次调研对象为受助困难群众。

(二) 调研内容

1. 单选题:

您的救助对象困难情形、您的年龄、政策获取途径等等。

2. 满意度问题:

您对临时救助标准向社会公布情况的满意度、您对申请人所居住的村(居)民委员会张榜公示的满意度等。

二、调研方法与样本选取方式

针对上述问卷对象开展问卷调查,在全面调研开展之前先进行论证,根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抽样方式进行一次修改调整。本次问卷调查选取了 40%受助对象。

三、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为了给调研对象营造良好的作答环境,保证调研的科学性和严谨性,由我司工作人员现场调查 211 份和电话调查 34 份,到目前为止共回收问卷 245 份,其中有效问卷 245 份,有效问卷回收率为 100%。这表明本次调研的有效问卷回收率较高,具有较强的代表性和可信度,可作为研究报告的依据。

四、调查问卷的信度与效度分析

1. 信度分析

信度(Reliability)是指测量结果的一致性、稳定性及可靠性。本次问卷调在运用克朗巴哈信度系数法(Cronbacha)来测量满意度问题的信度,其计算公式为:

$$\alpha = \frac{K}{K-1} \left(1 - \frac{\sum_{i=1}^K \sigma_i^2}{\sigma_T^2} \right)$$

其中 K 表示问卷中问题的数目， σ_i^2 为第 i 个问题得分的方差， σ_T^2 为总得分的方差。

通常，克朗巴哈系数的值在 0 和 1 之间。通常情况下，克朗巴哈系数在 0.9 以上，则认为量表的内在信度高；克朗巴哈系数在 0.8~0.9 之间，则表示量表信度较高；克朗巴哈系数在 0.7~0.8 之间，表示量表具有相当的信度；实务中，克朗巴哈系数达到 0.6 即可；克朗巴哈系数不超过 0.6，一般认为内部一致信度不足。

分析结果显示，本次 2020 年度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困难群众救助资金（临时救助）项目的信度为 0.68。

2. 效度分析

效度(Validity) 用于评价量表的准确度、有效性和正确性，即检验问卷是否能简洁、准确地描述抽样数据的属性和特征以及它们之间的复杂关系。本次问卷调查运用相关系数来估算满意度问题的效度。其计算公式为：

$$r = \frac{\sum xy}{\sqrt{\sum x^2} \sqrt{\sum y^2}}$$

其中， $x=x_i-\bar{x}$ 表示题目得分偏差； $y=y_i-\bar{y}$ ，表示问卷得分偏差。

通常，相关系数的值介于-1 与+1 之间。即 $-1 \leq r \leq +1$ 。其中， $|r|>0$ 表示两变量正相关； $|r|<0$ 表示两变量负相关； $|r|=0$ 表示两变量间不存在线性相关关系； $|r|<1$ 表示两变量为完全线性相关； $0<|r|<1$ 表示两变量存在一定程度的线性相关，其中 $0<|r|<0.3$ 为微弱相关， $0.3<|r|<0.5$ 为低度相关， $0.5<|r|<0.8$ 为显著相关， $0.8<|r|<1$ 为高度相关。

调查数据计算结果表明，此次问卷效度较高，因此能够很好地反映受助困难群众的满意程度。

表 1 2020 年度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临时救助）项目绩效评价调查问卷汇总

序号	题目	效度得分	相关性
1	您对临时救助标准向社会公布情况的满意度	0.71	显著相关
2	您对申请人所居住的村（居）民委员会张榜公示的满意度	0.51	显著相关
3	您对相关行政单位主动发现并受理救助资金的满意度	0.64	显著相关
4	您对救助资金额度的满意度	0.57	显著相关
5	您对救助资金发放时效的满意度	0.62	显著相关
6	您对救助资金与慈善救助衔接的满意度	0.65	显著相关

五、调查问卷的分析

（一）单选题

1. 救助对象困难情形？

在 245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分别支出型占比 66.94%，急难型占比 33.06%。

2. 您与救助对象的关系？

在 245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分别为本人占比 44.49%，亲属占比 55.51%。

3. 救助对象年龄？

在 245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的年龄 25 岁以下占比 6.94%，被调查对象的年龄 26 岁到 35 岁占比 10.61%，被调查对象的年龄 36 岁到 45 岁占比 16.33%，被调查对象的年龄 46 岁以上占比 66.12%。

4. 救助资金是否按审批额足额发放

在 245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的救助资金都是足额发放。

5. 政策获取途径

在 245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的政策获取途径都是通过政府部门及社区公告。

（二）满意度题

1. 您对临时救助标准向社会公布情况的满意度？

在 245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非常满意比例为 42.45%，选满意比例为 48.16%，选一般比例为 8.17%，选不满意比例为 1.22%。

2. 您对申请人所居住的村（居）民委员会张榜公示的满意度？

在 245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非常满意比例为 37.55%，选满意比

例为 58.37%, 选一般比例为 2.86%, 选不满意比例为 1.22%。

3. 您对相关行政单位主动发现并受理救助资金的满意度?

在 245 份有效问卷中, 被调查对象中选. 非常满意比例为 44.49%, 选满意比例为 47.35%, 选一般比例为 8.16%。

4. 您对救助资金额度的满意度?

在 245 份有效问卷中, 被调查对象中选. 非常满意比例为 43.67%, 选满意比例为 49.80%, 选一般比例为 5.71%, 选不满意比例为 0.82%。

5. 您对救助资金发放时效的满意度?

在 245 份有效问卷中, 被调查对象中选. 非常满意比例为 51.02%, 选满意比例为 40.82%, 选一般比例为 8.16%。

6. 您对救助资金与慈善救助衔接的满意度?

在 245 份有效问卷中, 被调查对象中选. 非常满意比例为 31.84%, 选满意比例为 39.59%, 选一般比例为 28.57%, 。

根据问题调查结果显示, 受益对象的整体满意度为 69.32%, 满意度水平一般。

表 2 2020 年度祁连县民政局(祁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临时救助)项目满意度汇总

序号	题目	满意度
1	您对临时救助标准向社会公布情况的满意度	70.35%
2	您对申请人所居住的村(居)民委员会张榜公示的满意度?	69.29%
3	您对相关行政单位主动发现并受理救助资金的满意度?	71.94%
4	您对救助资金额度的满意度?	71.71%
5	您对救助资金发放时效的满意度	73.50%
6	您对救助资金与慈善救助衔接的满意度	58.75%

六、意见及建议

无。